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TIVATION GROUP

艾德韋宣

Activ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9)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0日、2020年9月10日、2020年10月6日、2020年11月6日、2020年12月4日及2021年1月8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成立合夥企業之有限合夥協議的主要交易；及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有限合夥協議及承諾函的進一步資料；及(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預期將於2021年2月5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收錄於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寄發通函的日期將延遲至2021年3月5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劉錦耀及伍寶星

香港，2021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4名執行董事，即劉錦耀先生、伍寶星先生、陳偉彬先生及劉慧文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少雲女士、余龍軍先生及張華強博士。